

证券代码：833394

证券简称：民士达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3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民士达会议室。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志新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

总数 103,94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孙静先生、财务负责人万莹女士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评，编制了《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前述报告进行了鉴证，并出具了《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（[XYZH/2022BJAA5B0012]号）。

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3,9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公司前述非经常性损益表进行了审核、鉴证，并出具了《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》（[XYZH/2022BJAA5F0005]号）。

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103,94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就公司前述专项进行了审核、鉴证，并出具了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（[XYZH/2022BJAA5F0004]号）。

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103,94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1-9月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为保证投资者能及时掌握公司的财务状况，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22年1-9月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（[XYZH/2022BJAA5B0006]号）。

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103,94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30 日